



THE CROSS-HARBOUR (HOLDINGS) LIMITED

港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2)

二 零 零 四 年 度 業 績 公 佈

董事會欣然宣佈港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集團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集團經審核溢利為港幣135.0百萬元，二零零三年則為港幣87.2百萬元。溢利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在西區海底隧道之投資溢利貢獻。每股盈利為港幣0.53元，而二零零三年度則為港幣0.37元。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254,038	255,234
其他收入	3	11,845	11,09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	6,124	(7,047)
直接成本及營業費用		(103,095)	(112,879)
銷售及推銷費用		(24,523)	(27,586)
行政及公司費用		(61,235)	(61,524)
未扣除融資成本前之營業溢利		83,154	57,292
融資成本		(3,292)	(4,842)
營業溢利	2	79,862	52,450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95,880	60,405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11,610	10,457
除稅前一般業務溢利	4	187,352	123,312
所得稅	5	(31,566)	(19,799)
除稅後一般業務溢利		155,786	103,513
少數股東權益		(20,807)	(16,278)
股東應佔年度溢利		134,979	87,235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之股息：			
本年度已宣派之中期股息		38,867	37,377
在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		27,970	12,528
		<u>66,837</u>	<u>49,905</u>
每股盈利			
基本	6	<u>港幣0.53元</u>	<u>港幣0.37元</u>
攤薄		<u>港幣0.46元</u>	<u>港幣0.32元</u>

綜合損益賬之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遵例聲明

本集團財務報表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包括《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之一切適用規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該財務報表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集團在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並無提前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本集團已經開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影響，惟仍未準備表明該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會否對其營運業績及財政狀況有重大影響。

2. 分部匯報

分部匯報資料乃就本集團之業務分類而呈報。選擇以業務分部資料作為報告方式是由於管理層認為該方式較切合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匯報。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經營駕駛學校

經營隧道

經營道路電子收費設施

財務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只在一個地區 — 香港經營業務，因此並無披露本集團地區分部之資料。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駕駛		經營道路電子		未經分類	綜合
	學校	經營隧道	收費設施	財務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25,633	2,873	12,600	11,793	1,139	254,038
其他收入	—	—	—	11,845	—	11,845
總收入	<u>225,633</u>	<u>2,873</u>	<u>12,600</u>	<u>23,638</u>	<u>1,139</u>	<u>265,883</u>
分部業績	54,960	2,873	17,610	31,583	(5,739)	101,287
未分配營業支出						<u>(18,133)</u>
未扣除融資成本前 之營業溢利						83,154
融資成本	—	—	—	(3,292)	—	<u>(3,292)</u>
營業溢利						79,862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減虧損	—	95,880	—	—	—	95,880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	—	11,610	—	—	<u>11,610</u>
除稅前一般業務溢利						187,352
所得稅	(9,278)	(17,811)	(4,130)	(347)	—	<u>(31,566)</u>
除稅後一般業務溢利						155,786
少數股東權益	(13,282)	—	(7,525)	—	—	<u>(20,807)</u>
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						<u>134,979</u>
本年度折舊	15,685	—	—	—	4,622	20,307
投資減值準備	—	—	—	1,330	—	1,330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駕駛		經營道路電子		財務	未經分類	綜合
	學校	經營隧道	收費設施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28,497	2,873	12,600	11,106	158	255,234	
其他收入	—	—	—	11,094	—	11,094	
總收入	<u>228,497</u>	<u>2,873</u>	<u>12,600</u>	<u>22,200</u>	<u>158</u>	<u>266,328</u>	
分部業績	46,491	2,873	12,378	14,961	(479)	76,224	
未分配營業支出						<u>(18,932)</u>	
未扣除融資成本前 之營業溢利						57,292	
融資成本	—	—	—	(4,842)	—	<u>(4,842)</u>	
營業溢利						52,450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60,405	—	—	—	60,405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	—	—	10,457	—	—	<u>10,457</u>	
除稅前一般業務溢利						123,312	
所得稅	(9,533)	(6,315)	(3,918)	(33)	—	<u>(19,799)</u>	
除稅後一般業務溢利						103,513	
少數股東權益	(10,560)	—	(5,718)	—	—	<u>(16,278)</u>	
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						<u>87,235</u>	
本年度折舊	16,364	—	—	—	759	17,123	
投資減值準備	—	—	—	6,747	—	6,747	

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貸款予聯營公司所得利息	11,068	11,094
貸款予外界人士所得利息	777	—
	<u>11,845</u>	<u>11,094</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以往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合營公司變現之收益	5,072	—
出售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1,360	(432)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淨額	1,022	132
投資減值撥備	(1,330)	(6,747)
	<u>6,124</u>	<u>(7,047)</u>

董事曾審閱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證券投資組合，並基於客觀憑證，認為本集團若干證券投資須於該日作出減值。

根據本集團就投資所採取之會計政策，在投資重估儲備內關於該等證券之全部累積虧絀總額為港幣1.3百萬元(二零零三年：港幣6.7百萬元)，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撥綜合損益賬內。

4 除稅前一般業務溢利

除稅前一般業務溢利已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已扣除：		
(一) 融資成本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2,886	4,400
其他借貸成本	406	442
	<u>3,292</u>	<u>4,842</u>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 其他項目		
折舊	20,307	17,123
核數師酬金		
— 法定核數服務	756	631
— 其他服務	133	120
營運租約費用—土地及樓宇	13,775	15,224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4,232	4,154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董事酬金除外)	110,335	117,191
使用存貨成本值	12,536	13,148
	<u>20,307</u>	<u>17,123</u>
及已計入：		
上市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9,415	7,409
利息收入	14,223	14,610
	<u>9,415</u>	<u>7,409</u>
	<u>14,223</u>	<u>14,610</u>
5. 所得稅		
(一) 綜合損益賬內之所得稅代表：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年度稅項	12,984	12,095
以往年度準備不足	49	636
	<u>12,984</u>	<u>12,095</u>
	<u>49</u>	<u>636</u>
	<u>13,033</u>	<u>12,731</u>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之暫時差異	(1,240)	(1,246)
稅率上調對一月一日遞延稅項結餘之影響	—	246
	<u>(1,240)</u>	<u>(1,246)</u>
	<u>(1,240)</u>	<u>(1,000)</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7,811	6,315
	<u>17,811</u>	<u>6,315</u>
應佔合營公司稅項	1,962	1,753
	<u>1,962</u>	<u>1,753</u>
所得稅支出總額	31,566	19,799
	<u>31,566</u>	<u>19,799</u>

(二) 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與稅項支出調節：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一般業務溢利	<u>187,352</u>	<u>123,312</u>
按17.5%之稅率計算之除稅前一般 業務溢利之名義稅項	32,787	21,580
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1,433	929
非應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351)	(1,839)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648	1,116
本年度稅率上調對遞延稅項期初結餘之影響	—	(2,623)
以往年度準備不足	49	636
實際稅項支出	<u>31,566</u>	<u>19,799</u>

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一)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34,979,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87,235,000元)及是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55,332,702股(二零零三年：235,970,889股)計算。

(二)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37,36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90,865,000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98,965,104股(二零零三年：280,774,492股)計算，並已就全部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作出調整。

(三) 調節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東應佔溢利	134,979	87,235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支出	2,381	3,63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東應佔溢利	<u>137,360</u>	<u>90,865</u>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三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55,332,702	235,970,889
假設以無償代價發行普通股	21,346,710	9,595,089
假設因兌換可換股票據而發行普通股	22,285,692	35,208,514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98,965,104</u>	<u>280,774,492</u>

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業務回顧及展望

駕易通有限公司(「駕易通」) – 佔有70%權益

快易通有限公司(「快易通」) – 實益擁有35%權益

由駕易通擁有50%股權之快易通，所提供之電子收費設施覆蓋香港十條不同收費道路及隧道，目前營運中之自動收費行車線為四十八條。隨着營商氣氛好轉，及採取積極之市場推廣策略如提供更多增值服務，去年度之用戶數目以緩慢步伐輕微增長。長遠而言，鑑於來自其他電子付款系統之競爭加劇，及本地以至國內對智能運輸系統之需求日增，快易通正準備由「單一地區之單一產品供應者」轉型為「多個地區之科技服務支援者」—即嘗試將其服務範圍拓展至運輸及物流管理，並同時伸展至香港以外之其他國內市場。為達致此一長期目標，快易通已調配資源以提高營運能力，並開拓市場潛力以應用新科技。而旨在向公司客戶提供車隊管理服務之「全球定位系統」於去年七月試驗性推出後即廣受歡迎。

香港駕駛學院有限公司(「香港駕駛學院」) – 佔有70%權益

面對充滿挑戰之營商環境，駕駛課程需求比對去年略為下跌。然而，憑着廣泛銷售策略及靈活成本結構之雙管齊下方法，香港駕駛學院在去年再次錄得理想業績，營運邊際利潤更有所改善。此外，與「中港互認駕駛牌照計劃」有關之新駕駛課程自去年五月推出以來亦廣受歡迎。

雖則經濟復甦，然而非指定駕駛學校經營者及私人教授者之市場滲透率日漸增加，再加上其「割喉式」定價策略，在過去數年嚴重威脅香港駕駛學院之競爭力。為了在劇烈競爭中超越對手，並同時維持在駕駛學校業務上之領先地位及品牌形象，香港駕駛學院將繼續透過連串服務質素改善計劃及控制成本措施，令生產力及員工表現得以提升。

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公司」) – 佔有37%權益

由於過海交通總流量之表現回復，西區海底隧道(「西隧」)自啟用以來之交通流量雖然仍較預期為低，但已回升至「沙士」疫症爆發前之水平。為增加收入，西隧公司已由二零零四年七月四日起實施第三次增加收費。雖然西隧公司已連續兩年對若干類型車輛增加收費，但大部份車輛類型之收費仍遠較已刊憲之收費水平為低。由於隧道費收入增加及利息支出下降，西隧公司在去年之表現令人鼓舞。

於二零零五年，在大量內地旅客抵港及迪士尼主題公園開幕之帶動下，西隧公司預期可賺取穩定回報，此乃由於西隧位處西九龍填海區之策略性位置，為赤鱸角機場及香港島提供直接方便之連繫而從中受益。長遠而言，西九龍填海區之住宅項目發展迅速（雖然文娛區發展項目最近備受爭議）、泛珠三角地區之經濟擴展及建議興建之港珠澳大橋無疑對車輛交通以及過海服務之需求有所增加，然而香港特區政府為未來十年所定之長遠鐵路發展計劃，對日後西隧使用量之提升仍存在威脅。

香港隧道及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隧道管理公司」）－佔有37%權益

隧道管理公司為根據一項管理合約管理紅磡海底隧道之聯營公司，於回顧年度維持穩定收入。為期兩年之合約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屆滿，該合約已再續期二十四個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年度業績評議

(I) 二零零四年業績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35.0百萬元，與二零零三年之港幣87.2百萬元相比，增加54.7%。每股盈利為港幣0.53元，而上年度則為港幣0.37元。二零零四年業績有所改善，主要由於駕駛學校及隧道營運之溢利貢獻均有增加，該兩者去年之業績亦蒙受「沙士」疫情影響。

是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為港幣254.0百萬元，與二零零三年之港幣255.2百萬元相比，略少港幣1.2百萬元，亦即減幅0.5%。

香港駕駛學院有限公司錄得之營業額下跌1.3%至港幣225.6百萬元，課程收入因平均時收增加而上升，部份抵銷電單車課程收入下跌。此外，管理層不斷努力控制成本之結果，在營業溢利增加中可見一斑。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溢利（主要為西區海底隧道（「西隧」）之營運貢獻）與二零零三年度所佔之溢利港幣60.4百萬元比較增加58.7%至港幣95.9百萬元。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西隧公司」）之表現有所改善，乃由於隧道費收入增加及利息支出因利率持續低企而大幅減少所致。於二零零四年，西隧之每日通車量回升5%至約為39,200架次。基於通車量改善及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再度提高隧道費，隧道費收入錄得11.7%之增長。

是年度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快易通有限公司之除稅前溢利為港幣11.6百萬元，上年度則為港幣10.5百萬元，升幅達11.0%，主要由於用戶人數有溫和增長及節省成本措施抵銷了項目收入減少所致。

本集團在是年度之融資成本為港幣3.3百萬元，主要由於在二零零二年發行年利率3.5%之可換股票據所致。

因重估若干投資證券而引起之虧絀總額為港幣1.3百萬元(二零零三年為港幣6.7百萬元)，基於該等證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現減值虧損，該虧絀額已由投資重估儲備轉撥往綜合損益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稅項主要由於西隧公司使用遞延稅項資產。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為遵守《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及西隧公司之管理層認為日後應課稅利潤有可能用來抵銷現時之稅務虧損，故西隧公司已就日後稅務虧損利益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另西隧公司在本年度錄得稅項支出。

(II) 投資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市值為港幣458.3百萬元及主要為藍籌公司證券之投資組合。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從該組合獲得之股息收入為港幣9.4百萬元。

(III)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存款為港幣442.3百萬元。可供使用之銀行信貸足以應付營運資金及資本性支出方面之可預見資金需要。本集團在是年度內並無動用該等信貸。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未贖回之無抵押可換股票據總值港幣82.5百萬元，利息以年利率3.5%計算，並須每年支付前期利息，及須於二零零五年予以贖回。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來源及借款均以港元計算，故此毋須承受滙率波動之風險。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負債對股東資金之比率為1.0%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

(IV) 僱員

本集團旗下僱員約672人，員工薪酬乃按工作性質和市況而釐定，並於年度增薪評估內設有表現評估部份，以推動及獎勵個人工作表現。除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外，董事會亦視乎本集團之財政業績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僱員購股權。是年度之職工成本總額為港幣114.6百萬元。本公司並設有購股權計劃。

(V)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或然負債如下：

(一) 有關本公司

本公司就所獲之一般信貸共港幣150百萬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50百萬元)向兩間有關銀行作出承諾。獲授之銀行信貸亦由本集團所持有之若干上市證券投資作負抵押。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仍未動用該等信貸。

(二) 有關香港駕駛學院有限公司 (「香港駕駛學院」)

香港駕駛學院與其往來銀行訂下一項向第三者作出保證之協議。根據該協議，香港駕駛學院需提供在該銀行存放不少於港幣1.7百萬元之定期存款作保證(二零零三年：港幣1.7百萬元)。

(三) 有關香港隧道及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隧道管理公司」)

本集團透過一家銀行代表隧道管理公司向香港特區政府提供港幣18.9百萬元之保證(二零零三年：港幣18.9百萬元)，確保隧道管理公司履行紅磡海底隧道之經營和管理及隧道器材之運用和維修之協議。

(四) 有關香港西區隧道有限公司 (「西隧公司」)

本公司及西隧公司之其他股東，即High Fortune Group Limited (及其最終股東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及Adwood Company Limited (及其最終股東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及嘉里建設有限公司) 向香港特區政府作出共同及個別保證，承諾就興建西隧，直至西隧開放予公眾使用(「通車日」)為止所需之興建、財務、管理及維修費用；及在通車日之後，惟在西隧之維修證書獲發出之前，就該項工程任何涉及之更換或修理事宜，向西隧公司以股本注資及／或從屬貸款之形式，墊付相等於任何超過預計成本港幣7,534百萬元之超支金額。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維修證書尚未獲發出。

股息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每季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已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一日、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六日派發。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10元，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全年度共派息每股港幣0.25元，總額約為港幣66.8百萬元。

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擬派之末期股息後，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九日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名列登記冊之股東。

暫停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二十九日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欲獲派上述末期股息者，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即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之登捷時有限公司，以辦理有關過戶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細則

為確保遵守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頒佈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修訂規定，並且令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配合上市規則下之現行慣例，現建議對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使對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之建議修訂生效。有關建議修訂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將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及將於稍後刊登之上述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各董事概無知悉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指出本公司在年報涵蓋之會計年度內任何時間未有遵守當時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載列之最佳應用守則。

刊登進一步資料

本集團將於適當時間在聯交所網頁上刊登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段規定之本公司所有財務及其他有關資料。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楊顯中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松橋、楊顯中、袁永誠、黃志強、梁偉輝及董慧蘭，非執行董事李嘉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光、王溢輝及吳國富。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